

最新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119问

新消防法知识手册编写组 编



中国公安大学出版社

最 新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119问

中国人口出版社出版

最新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119问

新消防法知识手册编写组 编

中国公安大学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最新《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119 问/新消防法知识手册编写组编·一北京: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2008. 11

ISBN 978 - 7 - 81139 - 298 - 2

I. 最… II. 消… III. 消防法—中国—问答 IV. D922. 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72346 号

最新《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119 问

ZUIXIN 《ZHONGHUARENMINGONGHEGUO XIAOFANGFA》 119 WEN
新消防法知识手册编写组 编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南里

邮政编码: 100038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蓝空印刷厂

版 次: 2008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8 年 11 月第 1 次

印 张: 6. 875

开 本: 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字 数: 160 千字

书 号: ISBN 978 - 7 - 81139 - 298 - 2/D · 255

定 价: 25. 00 元

网 址: www. ccppsup. com. cn www. porclub. com. cn

电子邮箱: cpep@ public. bta. net. cn zbs@ ccppsu. edu. cn

营销中心电话 (批销): (010) 83903254

警官读者俱乐部电话 (邮购): (010) 83903253

读者服务部电话 (书店): (010) 83903257

教材分社电话: (010) 83903259

公安图书分社电话: (010) 83905672

法律图书分社电话: (010) 83905637

公安文艺分社电话: (010) 83903973

杂志分社电话: (010) 83903239

电子音像分社电话: (010) 83905727

本社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由本社负责退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六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已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于 2008 年 10 月 28 日修订通过，现将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公布，自 2009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胡锦涛
2008 年 10 月 28 日

前　　言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已于2008年10月28日由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主席胡锦涛签署第6号国家主席令公布，自2009年5月1日起施行。

新《消防法》共7章74条，规定了消防工作的基本原则、管理体制、火灾预防、消防组织、灭火救援、监督检查和法律责任等内容。其中，在建设工程设计审核、竣工验收、消防产品监督管理、消防责任社会化、消防执法监督以及法律责任等方面，都有比较大的变化。为了帮助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及其工作人员、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以及广大公民学习掌握新的《消防法》，我们组织编写了消防法知识问答，极为巧合的是，通过几位作者的努力，汇集起来消防知识正好提出了119个问题，与“119”火警电话相同。我们将这种巧合珍视为一种天意，并因此将我们的小册子称为《新消防法119问》。作者们试图通过简明扼要的形式，介绍新规定、新制度，说明新理念、新原则。由于编者水平有限，加之时间仓促，不当之处在所难免，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本书编写组
二〇〇八年十月于北京

目 录

第一章 总 则	(1)
1. 我国火灾形势如何?	(1)
2. 新《消防法》公布前, 我国消防立法状况如何?	(1)
3. 为什么要修改《消防法》?	(2)
4. 新《消防法》主要有哪些新规定?	(3)
5. 新《消防法》确立了什么立法宗旨?	(3)
6. 我国的消防工作方针是什么?	(4)
7. 为什么要实行消防安全责任制?	(5)
8. 什么是消防工作政府负责制?	(5)
9. 为什么要将消防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计划?	(5)
10. 消防工作由哪个部门主管?	(6)
11. 军事设施的消防工作谁负责?	(7)
12. 矿井地下部分、核电厂、海上石油天然气设施的 消防工作由谁负责?	(7)
13. 森林、草原的消防工作由谁负责?	(8)
14. 《消防法》对单位组织和公民个人规定了什么消防 义务?	(8)
15. 如何加强消防安全教育宣传, 提高消防安全 意识?	(9)
16. 为什么要依法促进消防技术革新?	(10)

第二章 火灾预防 (11)

17. 加强消防基础设施建设和维修，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承担哪些责任？ (11)
18. 消防站应当符合什么要求？ (12)
19. “消防供水”应当符合什么要求？ (13)
20. “消防通信”应当符合什么要求？ (13)
21. “消防车通道”应当符合什么标准？ (13)
22. “消防装备”应当符合什么标准？ (13)
23. 如何编制城乡消防规划？ (14)
24. 新《消防法》对建设工程的建设、设计、施工、工程监理等单位规定了哪些义务？ (15)
25.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主要存在哪些问题，应当执行什么标准？ (16)
26. 为什么要进行建设工程设计审核的改革？ (17)
27. 新《消防法》对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做了哪些改革？ (17)
28.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与建设工程施工许可是什么关系？ (18)
29. 消防设计审核一般包括哪些方面的内容？ (19)
30. 新《消防法》对建设工程消防竣工验收有什么新规定？ (19)
31. 为什么要授权国务院公安部门就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消防验收、备案和抽查制定具体办法？ (20)
32. 公众聚集场所在投入使用、营业前，是否还要到公安机关消防机构申请消防安全许可？ (21)
33. 新《消防法》对单位组织规定了哪些消防安全职责？ (22)

34. 什么是消防安全重点单位? (23)
35. 与一般消防安全单位相比, 消防安全重点单位还应当履行哪些消防安全职责? (24)
36. 两家以上单位共用建筑物的, 其消防安全责任如何落实? (24)
37. 住宅小区的物业管理企业必须当然履行消防安全责任吗? (25)
38. 生产、储存、经营场所与居住场所“三合一”情况应当如何处理? (26)
39. 什么是大型群众性活动? (27)
40. 举办大型群众性活动, 承办人是否还应当依法向公安机关消防机构申请办理消防许可? (27)
41. 在具有火灾、爆炸危险的场所, 应当遵守哪些消防要求? (28)
42. 哪些火灾危险作业人员应当持证上岗? (29)
43. 新《消防法》对易燃易爆危险品生产、储存、运输等单位的设置是如何规范的? (30)
44. 新《消防法》对易燃易爆危险品从业单位是如何规范的? (31)
45. 新《消防法》对消防产品的监管确定了什么新的体制? (31)
46. 消防产品质量的监督检查由哪些部门负责? (33)
47. 新《消防法》对建筑构件、建筑材料和室内装修、装饰材料作了哪些具体规定? (33)
48. 什么是“建筑构件”及其耐火性能? (34)
49. 建筑材料的分类和防火性能指的是什么? (34)
50. “国家工程建筑消防技术标准”主要是指什么? (35)
51. 新《消防法》对电器产品、燃气用具的消防要求

最新《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119问

51. 作了哪些规定? (35)
52. 新《消防法》对单位和个人规定了哪些禁止性义务? (36)
53. 公共消防设施维护管理单位应当履行哪些职责? (37)
54. 对于农村消防新《消防法》增加了哪些规定? (38)
55. 森林、草原防火期间,重大节假日及季节防火方面地方人民政府应当重点加强哪些工作? (38)
56. 新《消防法》对于基层政权和基层群众自治组织的消防安全职责作了哪些规定? (39)
57. 新《消防法》在火灾公众责任保险方面,规定了什么制度? (40)
58. 新《消防法》对消防中介服务制度是如何规定的? (40)
- 第三章 消防组织 (41)**
59. 各级人民政府在加强消防组织建设方面有哪些具体职责? (41)
60. 根据新《消防法》的规定,政府可以组织几种形式的消防组织? (42)
61. 公安消防队、专职消防队在扑救火灾以外,还应当履行哪些职责? (43)
62. 公安消防队、专职消防队应当着重提高哪些能力? (45)
63. 新《消防法》规定的需要建立单位专职消防队的,都是哪些方面的单位? (45)
64. 单位专职消防队的主要任务有哪些? (46)
65. 消防队的建立应当符合哪些条件和程序? (47)
66. 什么是志愿消防队? (48)

67. 义务消防队与志愿消防队有区别吗?	(49)
68. 公安机关消防机构与专职消防队、志愿消防队是什么关系?	(49)
第四章 灭火救援	(50)
69. 地方人民政府在灭火救援方面负有哪些责任?	(50)
70. 发生火灾时, 有关个人和组织应当切实履行哪些基本义务?	(51)
71. 什么是报警义务?	(51)
72. 什么是“谎报火警”?	(52)
73. 新《消防法》为什么要为发生火灾的人员密集场所现场工作人员规定严格的法定义务?	(52)
74. 新《消防法》为什么要规定起火单位的自救义务与邻近单位的增援义务?	(53)
75. 消防队接到火灾报警, 应当承担什么法定义务?	(53)
76. 火灾现场应当如何组织扑救? 总指挥员指挥扑救火灾时, 有哪些权力?	(54)
77. 火灾扑救, 为什么要强调公安消防机构统一组织和指挥?	(55)
78. 什么是火场指挥部?	(55)
79. 在灭火过程中, 哪些水源可以利用?	(56)
80. 灭火过程中, 截断电力应当注意什么?	(56)
81. 灭火为什么要划定警戒区并实行局部交通管制?	(56)
82. 在灭火过程中拆除或者破损毗邻火灾现场的建筑物、构筑物或者设施等, 应当注意什么?	(57)
83. 公安消防队、专职消防队参加火灾以外的其他灾害或者事故的应急救援工作, 由谁负责领导?	(58)
84. 消防车、消防艇享受哪些法定的特别通行权?	(58)

85. 根据新《消防法》的规定，哪些人员和物资装备享受优先运输权？ (59)
86. 新《消防法》对消防车、消防艇以及消防器材、装备和设施的使用有什么特别的限定吗？ (60)
87. 哪些消防队扑救火灾、应急救援不能收费？ (61)
88. 哪些消防队参加扑救外单位火灾，可以获得补偿？ (61)
89. 参加扑救火灾或者应急救援受伤、致残或者死亡的人员，依法应当享受什么待遇？ (62)
90. 公安消防机构如何调查火灾事故？ (62)
- 第五章 监督检查 (63)**
91. 新《消防法》为什么要增加监督检查一章？ (63)
92. 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履行哪些监督检查方面的职责？ (64)
93. 新《消防法》关于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对单位消防工作依法进行监督检查有什么新规定？ (64)
94. 根据新《消防法》的规定，公安机关消防机构有哪些行政强制权力？ (65)
95. 对于重大的结构性的消防安全隐患，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发现后应当如何处理？ (66)
96. 新《消防法》对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及其工作人员的执法活动提出了哪些要求？ (67)
97. 应当如何监督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及其工作人员的行为？ (68)
- 第六章 法律责任 (72)**
98. 根据新《消防法》的规定，对必须经过消防许可、

- 审批才能投入使用的项目，未经许可审批的，要承担什么法律责任？ (72)
99. 建设单位未按照法律规定将消防设计文件报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备案，或者在竣工后未依照法律规定报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备案的，应当承担什么法律责任？ (73)
100. 新《消防法》对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以及建筑设计、施工、工程监理等单位设定了什么处罚？ (73)
101. 单位或者个人违反《消防法》的强制性规定，会受到何种处罚？ (74)
102. 新《消防法》对“生产经营居住三合一”的违反消防安全的行为设定了什么处罚？ (75)
103. 哪些违反消防安全的行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的规定处罚？ (75)
104. 对违反消防安全规定进入生产、储存易燃易爆危险品场所或者违反规定使用明火的，如何给予处罚？ (76)
105. 对指使或者强令他人违反消防安全规定冒险作业的行为以及过失引起火灾的行为，如何给予处罚？ (76)
106. 对在火灾发生后阻拦报警，或者负有报告职责的人员不及时报警的行为，如何给予处罚？ (77)
107. 对扰乱火灾现场秩序，或者拒不执行火灾现场指挥员指挥，影响灭火救援的行为，如何给予处罚？ (77)
108. 对故意破坏或者伪造火灾现场的行为，如何给予处罚？ (77)
109. 对擅自拆封或者使用被公安机关消防机构查封的

最新《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119问

- 场所、部位的行为，如何给予处罚? (77)
110. 对生产、销售、使用消防产品方面的违法行为，
如何给予处罚? (78)
111. 涉及电器产品、燃气用具方面的消防违法行为，
规定了哪些处罚? (78)
112. 机关、团体、企业、事业等单位不履行《消防法》
规定的消防安全职责，应当如何处罚? (78)
113. 发生火灾的人员密集场所的现场工作人员不履行
法定义务应当如何处罚? (79)
114. 新《消防法》对消防中介服务机构违反《消防法》
的行为，设定了哪些责任? (80)
115. 新《消防法》规定的处罚，具体由哪个部门负责
执行? (80)
116. 对责令停止施工、停止使用、停产停业的处罚，
应当如何具体执行? (81)
117. 根据新《消防法》的规定，对哪些与消防安全管理
有关的公职人员的行为给予处罚? (81)
- 第七章 附 则 (82)
118. 消防设施、消防产品、公众聚集场所和人员密集
场所的法定含义是什么? (82)
119. 新《消防法》什么时候生效实施? (83)
- 附录**
-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84)
- 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 (102)
- 草原防火条例 (127)
- 森林防火条例 (136)

目 录

企业事业单位内部治安保卫条例	(146)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	(152)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消防工作的意见	(159)
消防监督检查规定	(166)
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	(177)
公共娱乐场所消防安全管理规定	(191)
火灾事故调查规定	(195)

第一章 总 则

1. 我国火灾形势如何?

20世纪90年代以来，随着社会经济的快速发展，我国火灾各项数字呈现较为明显的上升趋势。经过各级党委、政府以及公安机关、公安消防机构和全社会的不懈努力，2003年全国火灾形势总体开始呈现稳中有降的趋势，并在2005年出现历史性转折，至今全国火灾各项数字已连续3年保持总体平稳。2007年，全国共发生火灾15.9万起，死亡1418人，受伤863人，直接财产损失9.9亿元。应当说，随着我国社会经济的快速发展，火灾形势依然严峻的局面不容低估，消防工作需要进一步夯实基础，进一步提升制度质量和管理水平。

2. 新《消防法》公布前，我国消防立法状况如何?

与其他领域的法制建设比较，消防法制建设的起步并不晚。早在1984年5月，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就批准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随后国务院公布施行了这个条例，消防工作开始被纳入依法管理的轨道。

1994年，公安部在总结消防条例施行10年来经验的基础上，经认真调查研究，以江泽民同志对消防工作“隐患险于明火，防范胜于救灾，责任重于泰山”的批示为指导思想，起草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送审稿）》，并于1995年年底报送国务院。1997年10月13日，国务院将形成的消防法草案提请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审议。1998年4月29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消防法》自1998年9月1日施行以来，对

预防和减少火灾危害，保护人身、财产安全，维护公共安全发挥了重要作用。

3. 为什么要修改《消防法》？

现在执行的《消防法》是1998年4月29日由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自1998年9月1日施行以来，对预防和减少火灾危害，保护人身、财产安全，维护公共安全发挥了重要作用。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社会的发展和政府职能的转变，消防工作面临着一些新情况和新问题，1998年《消防法》的一些规定已经难以适应新时期消防工作的需要，主要表现在：一是消防安全管理的有关制度不够完善，缺乏在市场经济条件下防范火灾风险的有效机制；二是消防工作责任制不够完善，消防责任主体的消防责任不明确，消防责任社会化程度不高；三是消防监督检查机制不健全，致使监督不到位。为了适应市场经济条件下消防工作的现实要求，有必要总结《消防法》实施10年来经验的基础上，对《消防法》进行全面修订。

2006年4月，公安部在认真总结1998年《消防法》实施情况的基础上，起草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修订草案）（送审稿）》报请国务院审议。国务院法制办收到此件后，征求了中央编办、全国人大内司委、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法工委、原建设部、质检总局、中央军委法制局等20多个部门和北京、上海、新疆等20多个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的意见。在此基础上，国务院法制办会同公安部反复研究、修改，形成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修订草案）》（以下简称修订草案）。修订草案于2008年3月26日国务院第二次常务会议讨论通过后，提请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审议。经过常委会三次审议，于2008年10月28日由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